

证券代码：836624

证券简称：新圆沉香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石和军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

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相应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- (1)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；
- (2)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；
- (3)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；
- (4)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；
- (5)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；
- (6)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；
- (7)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；
- (8)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；
- (9) 《重大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